

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目 录

1.概述.....	1
2.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2.1.公开内容及时限.....	2
2.2.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报纸.....	3
2.2.3 查阅情况.....	6
2.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3.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5.其他.....	6
6.诚信承诺.....	7
7.附件.....	7

1 .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形式为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我公司委托重庆宁灵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在项目编制过程中，我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进行了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项目位于重庆市西彭工业园区A、B、C、D标准分区，符合园区规划要求，已免于开展第一次公示，免于张贴公示。第二次公示采用网站和登报两种方式进行。

环评单位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经我公司审阅后，无涉密内容，于2022年5月26日至2022年6月8日通过重庆西铝工业公司网站进行第二次公示，并同时在《九龙报》分别两次（2022年5月30日、2022年6月2日）刊登了第二次环评公示信息。项目在意见征求期间内，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环保意见。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2022年5月26日通过重庆西铝工业公司（<https://www.swaicccq.com/417/2514/767372>）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进行了本项目第二次公示，以此公示向公众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间为2022年5月26日至2022年6月8日，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第二次公示内容如下：

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和相关文件要求，现将“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向公众发布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见公示附件1；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联系：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 陶洋，

地址：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见公示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您提交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建设单位：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陶老师，联系电话：15922981844

地址：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提交至67041427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建设单位：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6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网络公示网址：重庆西铝工业公司（<https://www.swaicccq.com/417/2514/767372>）

网络公示时间：2022年5月26日至2022年6月8日。

网络公示截图：



2.2.2. 报纸

图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建设单位分别于2022年5月30日、2022年6月2日在《九龙报》进行了第二次公示相关信息的刊登。



图3 第二次公示第一次刊登九龙报截图（2022年5月30日）



图4 第二次公示第二次刊登九龙报截图（2022.6.2）

2.2.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工作地点提供了公众参阅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同时在网络链接上提供了可供下载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在整个公示期间，未有公众联系建设单位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进行查阅。

2.2.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整个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以邮寄或电子邮箱形式发送的公众意见调查表，也未收到公众反馈电话。

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建设单位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项目质疑性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意见反馈，无需处理。

5. 报批前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规定，2022年9月23日，我公司在重庆西铝工业公司网站（<https://www.swaicccq.com/417/2514/767372>）上，对《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进行报批前公示，公开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截图：



图5 报批前公示截图

6. 诚信承诺

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诚信承诺具体见扫描件。

7. 附件

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公众参与说明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熔炼炉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市西南铝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